

IBM Watson Assistant Solutions Trial 雲端服務

於接受 貴客戶之訂購時，本「服務說明」即適用於本「雲端服務」試用版。有關 貴客戶之訂購，其詳細資料載明於適用報價及其他訂購文件。本「服務說明」及相關聯訂購文件即為「交易文件」。

1. 雲端服務

「雲端服務試用版」係 IBM 所提供可於有限期間內使用之本「雲端服務」，可供 貴客戶評估其功能與技術。 貴客戶被授權得於指定之試用期間內，為評估其功與技術的目的而使用本「雲端服務」。本「雲端服務」僅提供有限的特定功能 (features) 與功能，故不建議亦不支援將其使用於正式作業環境或商業用途。前揭使用行為之風險，均由 貴客戶自行承擔。 貴客戶得隨時訂購上市「雲端服務」。 貴客戶僅限參與一次「雲端服務」之試用。 貴客戶於試用期間到期後如欲繼續使用本項「雲端服務」，需下訂單訂購上市「雲端服務」供應項目。IBM 並無義務提供移轉功能或服務。

1.1 供應項目

貴客戶得從下列可用供應項目選取其所要供應項目。

- IBM Watson Assistant for Platforms
- IBM Watson Assistant for Vehicles
- IBM Watson Assistant for Spaces

2. 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

「IBM 之資料處理附錄」（網址：<http://ibm.com/dpa>）(DPA) 及「資料處理及保護 Data Sheet」（稱為 Data Sheet 或「DPA 附件」）（如以下鏈結所示）提供有關「雲端服務」之其他資料保護資訊，以及有關可能處理之「內容」類型、所涉及之處理活動、資料保護特定功能 (features) 及「內容」保留與歸還相關細節等事宜之選項。若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章 (EU/2016/679) (GDPR) 適用於「內容」所含個人資料，則於其適用的範圍內，適用前揭 DPA。

<https://www.ibm.com/software/reports/compatibility/clarity-reports/report/html/softwareReqsForProduct?deliverableId=5ED334703EFC11E7AF4D782C571014EC>

3. 服務水準及技術支援

3.1 服務水準協定

服務水準協定不適用於試用版。

3.2 技術支援

技術支援不適用於試用版。

4. 費用

於「期間」內使用本雲端服務試用版，通常無需付費，但 IBM 或第三人服務提供者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。如有任何主管機關就 Trial 雲端服務或第三人服務之進出口、轉讓、存取或使用課以關稅、稅捐（包括預扣稅/預繳稅）、規費或手續費， 貴客戶同意自行負責支付任何所課金額。

5. 附加條款

於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簽署之「雲端服務合約」（或性質相當的基本雲端合約），適用 <https://www.ibm.com/acs> 所載明之條款。